学院：软件学院 专业：电子信息 学号：2071360 姓名：周威威

试析我国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存在的困境和解决对策

生态文明是以人与自然、人与人、人与社会和谐共生、良性循环、全面发展、持续繁荣为基本宗旨的社会形态。历史经验证明生态环境的兴衰决定着人类文明创建的成败。达到人类和生态健康发展的目标，创建自然文明不仅是我国人民持之以恒的追求，而且是我国的一项国家政策。但1978年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许多地区没有处理好生态环境与经济发展的关系，对当地的生态环境造成了不同程度上的破坏与污染。这样的现代化发展不是我们所希望的，更违背了我们社会主义发展的初衷。所以我们必须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突出地位，既要金山银山，也要绿水青山，努力实现经济社会发展和生态环境保护协同共进。

随着我国生态环境问题的日益加剧，生态文明的建设显得越发刻不容缓。工业文明的发展虽然给人们带来了许多的便利，但是我们在发展经济的同时必须要重视环境保护，这是从发达国家发展历史中得出的重要结论，因为发达国家走过了只重视发展而忽视环境保护的老路，其所承受的代价是非常巨大的。我国也正是吸取了这种教训，在环境破坏还没有相当严重的时候，大力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深刻总结人类文明发展规律，首次将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这是对人类文明发展规律的深邃思考——生态兴则文明兴，生态衰则文明衰，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

然而，目前我国在生态文明建设上仍然面临着诸多难题：

1.思想观念认识不足，生态文明意识淡薄。虽然我国很早就提出了生态文明建设的口号，但是公民对生态文明的认识还是不够深刻，人们过分重视经济发展和生活的便捷程度，在进行经济发展时我们忽略了人为因素对自然生态带来的巨大影响；政府、企业，决策的理论依据是GDP，只看中短期的经济增长和政绩而忽视了维持生态稳定在国家长期发展活动中所占的重要作用，给我们下一代的可持续发展带来了巨大挑战。

2.生态文明建设的体制不完善、机制不健全、法制不完备。制度建设存在碎片化、分散化、部门化现象，难以实现制度体系合力的最大化，部门职责交叉重复、空间规划重叠冲突、地方规划朝令夕改等问题仍在一定范围存在。

3.生态文明建设的监管机制不完善。仍存在着生态环境监管职能交叉、权责不一致、违法成本过低以及发展绩效评价不全面、责任落实不到位、损害责任追究缺失等问题。一些重大生态环境事件背后，往往都有环保意识不强、履职不到位和执法监督作用发挥不好的问题。

针对以上生态文明建设中存在的困境，解决对策显得尤为重要，唯有对症下药，才能从根本上加速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的脚步。

1.通过生态文明知识的宣传提升公民的生态文明意识。在人们的生活中，通过媒体宣传、专家讲座、知识竞赛等方式广泛宣传生态文明建设给人们带来的切身利益，提升道德规范。走进企业进行生态文明的科普，让企业了解自己的社会责任以及环境污染对子孙后代的严重影响。只有人民从根本上意识到环境保护问题的严峻性，积极采取行动，从生活中开始改变不良生活习惯，社会才能逐渐建立起和谐稳定的生态文明氛围。

2.完善生态文明制度体系和相关法律。科学的环境法规体系是生态文明的保障，不仅要从源头上通过科学规划实现资源环境的保护，也要在资源开发的过程中通过具体制度调节企业及个人的行为，实现生态价值的补偿，在根本上限制企业及个人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做到有法可依，违法必惩，这对于我国生态文明制度的系统化提出了更高要求。

3.完善监管制度，提升政府的打击力度。政府要设定长期而有效的监管制度，对一切破坏生态环境的行为予以严惩，并进行公示，警示其他企业及个人。做好预警机制，对一切可能造成环境危害的企业做到提前调查，降低破坏环境的可能性。此外要对检举的企业及个人进行奖励，并予以公示，让全社会形成打击破坏生态环境企业的决心。

总而言之，在完善生态文明建设制度体系和相关法律的基础上，提升公民的生态文明意识和道德规范，在全社会形成一种积极的态度，为我国的生态文明建设尽一份力。